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UX

## AUX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奧克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80)

###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奧克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之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a)條而作出。

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十一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可得的資料進行之初步評估，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預計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淨虧損與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淨虧損約HK\$104,000相比將錄得顯著增幅。

預期綜合淨虧損增加乃主要歸因於以下因素：

- (i) 收益下跌主要由於經濟狀況之波動令消費市場氣氛持續轉差及會所式娛樂行業強烈競爭；
- (ii) Beijing Club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五日還完工程而關閉，而該段期間直到二月份租約完結日為止並無任何免租期；及
- (iii) 根據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開幕之 Zentral的營運及租金開支之全面影響。

董事會謹此聲明，本公告乃根據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十一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可得的資料進行之初步評估而作出，而該等管理賬目及資料並無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並可能作出調整。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及表現之詳情，本公司預計在二零一六年六月刊發的年度業績公告中披露。

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奧克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江

香港，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鄭江先生、陳漢淇先生、陳華娟女士及沈國英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昭國先生、鮑小豐先生及婁愛東女士。